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tDragon Websoft Inc.

###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7)

### 自願性公告

### 澄清報導

董事謹此澄清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二日刊登有關本集團與Apple Inc. 一份於中國營運APP Store的協議。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述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在 DoNews、阿思達克財經網及香港雅虎網站及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二日在信報、經濟日報及東方日報之報章中刊登的若干報導（「該報導」）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將會與 Apple Inc. 簽署一份於中國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營運」）APP Store 的協議。

董事會謹此澄清本集團並未有與 Apple Inc. 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簽署有關營運協議。此外，本集團亦沒有與 Apple Inc. 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磋商有關營運事宜。

董事會並不知悉該報道基於何種信息來源，準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不應依賴該報導之任何資料。

承董事會命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德建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鄭輝先生及陳宏展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林棟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偉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